

##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截至授予日）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截至授予日）进行了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均不存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包括：

-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鉴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确定的 1 名激励对象在其登记为内幕信息知情人之后至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根据该名激励对象书面说明并经公司核查，其在买卖公司股票时所知本次激励计划的信息有限，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具体实施时间、最终激励方案

等核心要素并不知悉，且未向任何人员泄露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或基于此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相关交易系基于其本人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独立判断及个人资金安排而进行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为确保本次激励计划的合法合规性，出于审慎性原则，该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参与本次激励计划。

根据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及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进行调整。本次调整不涉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经本次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233 名调整为 232 名，首次授予权益数量由 104.31 万股调整为 103.81 万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5.69 万股调整为 16.19 万股，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不变，调整后预留权益比例不超过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数量的 20%。除前述调整外，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与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相符。

3、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下同）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骨干以及核心业务骨干。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包括公司实际控制人 TAOZHENG、严燕、蔡永略、MEIJIEZHANG，除前述人员外，不包括其他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亦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除前述人员以外，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还包括 1 名外籍员工。

4、列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综上所述，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同意公司以 2026 年 6 月 29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22.08 元/股（调整前）的

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232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3.81 万股限制性股票。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 6 月 29 日